

贝母等各类药材丰富，珍稀野生动物植物很多。自然景观旅游资源，对中外游客具有吸引力。但这些丰富的自然资源，由于缺乏资金技术，不能很好的加以开发。1990年全州财政收入6633.9万元，而支出为32477.7万元，基本靠国家补贴过日子。技术人员、管理人员缺乏，现有工矿企业素质差，经济效益不高。

三、从全州看，自然条件多样，具有全面发展农林牧副业生产的潜力，但生产结构仍然单一。州内地域辽阔，宜林、宜牧、宜农的荒地和矿藏很多，具有发展多种经营和工矿企业的广阔天地。但多年来，安排生产结构不够合理，经济发展缓慢。一段时间，生产方针多变，很不利于生产稳定发展。

四、农村牧区目前仍以自然经济为主，商品生产落后。解放后，随着生产的发展，州内农村牧区社会分工和商品交换有了一定发展，但就整个来说，仍处于自然经济的状态。从商品率来看，粮食（主要是青稞、小麦、玉米）作为商品流通的主要是国家征购部分，比例很少，1990年为1.54%；牲畜出栏率和商品率均低，1990年牲畜出栏为10.47%，商品畜为3.95%。

五、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影响，至今在一些地方还比较突出，诸如在政治法权观点、道德规范、思想意识、等级观念、宗教活动等方面，存在许多不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消极因素。

州、县党、政从改革开放以来，面对以上一些问题，多次提出要发挥自己的优势，避免自己的劣势，探索出一条发展甘孜州经济的路子。这件事还在继续进行。

第二章 经济结构

第一节 所有制结构

一、私有制

解放前，甘孜州社会经济成份基本上是私有制经济。除康定康裕公司和康藏茶叶公司含官僚资本成份，于解放初期由人民政府接管外，泸定和康定汉族聚居区，处于封建社会发展阶段，土地均为私有，约60%的耕地为地主、富农占有；工商业亦全为私营经济，属资本家、个体商贩和手工业者所有。广大藏族聚居区，封建农奴制是基本的社会经济制度，全部土地（包括耕地、草场、森林、山脉、河流、营地）以及依附于土地上

的农奴都属于封建农奴主（土司、头人、寺庙）所有；工商业亦为土司、头人、寺庙垄断经营。九龙彝族聚居区奴隶制是起主要作用的社会经济制度，全部土地属于奴隶主所有。

二、社会主义公有制

解放后，最先泸定县和康定县的汉族聚居区于1951年完成土地改革任务，废除了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，实行农民土地所有制。藏族和彝族地区，于1959年完成民主改革任务，废除了封建农奴主和奴隶主的土地所有制，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。在民主改革的基础上，紧接着对农牧业、手工业及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。到1959年底，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经济结构确立。农业耕地除按政策规定给农民留有少量自留地外，绝大部分为集体所有制。国营经济占有主导地位。国合商业销售总额占全州商品零售总额的98.79%。工业基本上是国营和集体两种所有制，其中集体所有制占10~15%。

三、所有制结构调整

坚持在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，积极发展多种经济成份，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。80年代以后，全州通过调整、改革，在继续发展全民所有制经济的同时，积极鼓励、扶持集体经济与个体经济的发展，出现了一个全民、集体、个体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局面，集体经济和个体经济的比重明显提高。农业耕地包干到户；牧区牲畜折价归户，私有私养。至1990年，工业所有制结构是：国营占81.3%，集体占13.2%，个体占5.5%；商业所有制各占比重是：全民占55.85%，集体占37.13%，个体占7.02%。

第二节 产业结构

一、社会生产结构

解放初期，州内社会生产是以农牧业为主的结构，工业比重很少，不足百分之一，商业和现代化交通、邮电很不发达，建筑业尚未形成产业。以后，随着各类自然资源开发利用，产业项目逐步增多，建筑业、交通运输和商业相应发展，社会生产结构发生了变化。80年代实行改革开放以来，农、牧、林、工、运、商协调发展，社会生产趋向多元化。根据1985年统计资料，全州各业比重按社会总产值计算，农业占43.73%，工业占